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9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甘孜州雅江县 5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天新能源”）受邀参与甘孜州 2022-2024 年度光伏资源开发项目法人优选工作，中选甘孜州雅江县红星“1+N”II 标段项目（以下简称“雅江项目”），拟投资建设雅江项目。雅江项目是单体规模达 500MW 的平价光伏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 223,427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约 46,392 万元（由 20%比例的项目资本金和辅底流动资金构成），自有资金以外的其余资金将通过外部融资解决。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甘孜州雅江县 5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的背景

目前晟天新能源已投运光伏电站装机容量 471.38MW，在建光伏电站装机容量 160MW。雅江项目是甘孜州委州政府积极落实国家“双碳”战略和四川省委、省政府“双碳”决定的重大项目，单体规模达 500MW，能够大幅提升晟天新能源装机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

（二）项目投资的可行性

1、晟天新能源光伏发电项目经验丰富

晟天新能源在四川省内“三州一市”已投运多座电站，具备同时管理建设多个光伏电站项目的经验，通过管理团队的专业化管理，项目能够实现迅速、灵活和高效的运作。

2、项目技术可行

晟天新能源已现场踏勘，并组织对雅江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和专家评审以及项目场址各类敏感性因素核查，结合项目场址情况、项目实施方案，晟天新能源认为雅江项目具备建设实施条件，技术上可行。

3、项目经济可行

项目场址位于雅江县，雅江县日照充足，大部分地区年辐射量达 6100MJ/m²以上，太阳能资源丰富，具备良好的开发潜力。晟天新能源经过深入分析和经济测算，预计项目自有资金内部收益率 8.51%（税后），认为本次项目投资经济可行。

（三）项目投资的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甘孜州雅江县红星“1+N”II 标段项目（暂定名）。

建设地点：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

投资主体（项目公司）：雅江县晟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雅江县晟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	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雅江县河口镇梯子巷 51 号
成立日期	2022 年 7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	张凌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目前公司持有晟天新能源 51.60%股权，雅江县晟天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晟天新能源全资子公司，雅江县晟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将负责雅江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

2、建设规模及内容

雅江项目拟建设装机容量 500MW，新建红星 220kV 升压站，配置项目装机容量 10%的储能系统（即 50MWh 的储能系统）。

3、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根据项目可研测算，项目总投资估算 223,427 万元，自有资金约 46,392 万元，自有资金以外的其余资金将通过外部融资解决。

4、项目建设工期

根据建设进度安排，雅江项目拟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前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根据川渝环网建设进度适时调整）。

5、项目经济效益预测

项目运营年限 25 年，项目自有资金内部收益率 8.51%（税后），晟天新能源认为本次项目投资经济可行。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是为了抢抓四川省光伏资源，进一步扩大公司光伏发电业务装机规模，增强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项目总投资估算金额较大，结合晟天新能源财务状况，项目在建设工期内可能面临无法及时筹措足够资金的情形；在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对公司整体资金流动性造成一定影响，短期内偿债风险可能会有所增加。为此，公司及晟天新能源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必要时向控股股东申请流动性支持，以防范资金安全风险。

2、根据甘孜州电网“十四五规划”，川渝环网建成投产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30 日，受项目推进进度及施工条件制约最终实际建成时间在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由于本批次甘孜州光伏项目规模较大且大部分项目将最终通过“川渝环网”并网送出，在“川渝环网”建成前项目可能会利用现有送出通道进行外送，由于目前现有送出线路容量有限，可能在“川渝环网”建成投运前的一定时期内存在弃光限电的情形。为此，雅江项目将根据“川渝环网”建设进度适时调整项目建设进度。同时，雅江项目配置的 50MWh 的储能系统（持续时间为 2 个小时的储能系统），通过不同时段进行储能外放，可有效解决部分限电问题。

3、本次对外投资所涉及的建设周期、项目经济效益等为预测数据，实际投资进度可能受资金筹措、手续办理、开工建设、验收并网等因素影响，同时未来实际收益也可能受政策、项目实施和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此，晟天新能源将强化对雅江项目的管理，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拟于“十四五”期间，依托控股股东项目开发资源获取能力和资金筹措能力，以光伏发电为核心，迅速提升装机规模，将公司光伏发电板块做大做强，从而打造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投资建设雅江项目符合公司光伏发电业务经营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预计资金筹措不会存在重大障碍，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雅江项目顺利投产后，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0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支付现金购买控股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所持有的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天新能源”）51.6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过户，晟天新能源成为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晟天新能源正在履行的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肖光辉、夏玉龙、贾秀英、张杨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4 月 9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682393656 7），四川发展工商注册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 1 栋 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文清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8,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融资及资产经营管理；投资重点是：交通、能源、水务、旅游、农业、优势资源开发、环保和省政府授权的其他领域。（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24 日
登记状态	存续

经查询，四川发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股权结构

四川发展由四川省人民政府授权四川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四川发展由四川省国资委 100%控股。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0,810,246.95	154,064,972.47
负债总额	109,775,291.52	112,493,618.42
净资产	41,034,955.43	41,571,354.05
营业收入	33,819,446.07	7,047,061.53
净利润	842,085.32	123,865.33

（四）关联关系

四川发展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四川发展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序号	借款人	贷款机构	借款额度（万元）	借款年利率	尚未使用额度（万元）	剩余借款余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措施
1	晟天新能源	四川发展	10,000	6%	0	841	2021/4/12-2024/4/11	无
2	晟天新能源	四川发展	16,400	6%	1,141	918	2021/11/19-2022/11/18	无
3	晟天新能源	四川发展	24,000	6%	16,500	7,500	2022/5/17-2024/5/16	无
4	晟天新能源	四川发展	10,000	6%	10,000	0	2022/8/9 签订，期限为首笔借款日起 36 个月	无

四、本次借款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借款年利率 6%，该定价是晟天新能源依据以往向四川发展借款的利率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晟天新能源根据当时的融资状况及资金需求而定，符合其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年初至目前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以公司所持通工汽车 18.48%股权置换投资成都客车的议案》，构成公司与四川发展附属企业共同投资，公司投资金额为 4,131.06 万元。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2 年与绵阳市聚富商贸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35 万元，目前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预计金额；

（三）接受四川发展附属企业提供担保服务，金额 140 万元；

（四）接受四川发展附属企业经纪代理服务，金额 2.88 万元；

（五）公司支付 97,317.60 万元向四川发展购买其持有的晟天新能源 51.6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过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六）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四川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借款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四川发展借款 3 亿元构成关联交易；

（七）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四川发展借款 5 亿元构成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已对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全面了解，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制度。我们对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晟天新能源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1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2 年 8 月 26 日。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新津县工业园区 A 区兴园三路 99 号公司 32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甘孜州雅江县 5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编号：2022-078），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提案：提案 2.0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提案：提案 2.00。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31 日 8:30-17:30；

3、登记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 3 路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应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简杰；

2、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

3、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 3 路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邮箱：vendition@xinzhu.com；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0

2、投票简称：“新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甘孜州雅江县 5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票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人/单位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光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甘孜州雅江县 5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甘孜州雅江县 50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肖光辉、夏玉龙、贾秀英、张杨回避表决。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详见刊登在 2022 年 8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2-067
债券代码：123134 债券简称：卡倍转债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根据合同约定，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直接出资成立以本项目为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和《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二、进展情况介绍

近日，公司已签署上述合同，完成上述项目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湖北省麻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湖北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81MABX9H8DXR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林光耀

5.住所：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金桥大道 281 号

6.注册资本：人民 2,000 万元

7.成立日期：2022 年 8 月 15 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股权结构：公司为唯一投资主体，持有湖北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三、备查文件

1、湖北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2-066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平锌电”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00 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8 人。本次会议发出 8 张表决票，收回有效表决票 8 张。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为“2022-068”号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于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罗平富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因此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2 日下午 2:30 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诉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2-67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确认。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 10:00 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5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为“2022-68”号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2-068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 年 8 月 16 日，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平锌电”）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预案。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罗平富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锌公司”）项目建设需求，富锌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罗平县支行申请授信 18,6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该笔贷款由罗平锌电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十年。

由于本次单笔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罗平富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地点：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腊山街道云贵路 766 号

法定代表人：周伟

注册资本：11,500 万元

主营业务：食品生产；粮油仓储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检验检测服务；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油料种植；休闲观光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酒店管理；日用百货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

罗平富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表：

日期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单位
资产总额	45,398,176.44	48,498,473.04	元
负债总额	4,236,903.47	6,037,342.20	元
银行贷款总额	暂无	暂无	元
流动负债总额	4,066,465.38	5,861,358.11	元
净资产	41,161,272.97	42,461,130.84	元
营业收入	34,574,161.49	0	元
利润总额	91,434.41	204,152.00	元
净利润	91,434.41	200,142.13	元

4.经查询，被担保方罗平富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十年。

3.担保金额：18,600.00 万元。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具体担保次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形式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或合同等文件约定为准。

对于授权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待担保合同签署时，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担保进展。

四、董事会意见

1.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全资子公司富锌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富锌公司取得项目贷款，有助于减轻建设过程中的资金压力，加快富锌油菜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的建设进度，并能尽快实现项目建设目的。

2.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预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富锌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基于支持罗平县乡村振兴富锌油菜三产融合发展项目建设所做出的决策，符合富锌公司发展战略要求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 100%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发展战略及经营状况，且富锌油菜三产融合发展项目具备政策扶持、发展前景优越等优势，公司认为对其进行的保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本次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3.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是对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支持，有利于推进富锌油菜三产融合发展项目的建设进度，该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关于担保的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9,20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3,222.4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5.8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2,97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02%。

经查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关于同意为罗平富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决议》（罗锌股党【2022】38 号）；

2.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会议决议；

3.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2-069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当前属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时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为保障广大股东健康，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罗平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风险提示：

一、即日起，曲靖市外人（返）罗人员需查验 24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根据风险动态情况，采取相应健康管理措施。所有曲靖市外人（返）罗人员，抵罗后一律执行 3 天内 2 次核酸检测（间隔 24 小时）健康管理措施；已做“落地检”的人（返）罗人员，间隔 24 小时再进行 1 次核酸检测。

二、酒店宾馆等重点场所，（村）社区网格要严格查验进入人员的健康码、行程卡，督促 7 天内曲靖市外人（返）罗人员完成 3 天内 2 次核酸检测。

三、所有曲靖市外人（返）罗人员须在入罗前，通过“曲靖防疫”小程序或电话方式向目的地社区进行报备。

四、8 月 1 日以来有海南、西藏、新疆旅居史的人员，做好个人防护，3 天内完成 2 次核酸检测（间隔 24 小时）。

对于会议临近召开时间的最新防疫政策要求，公司将在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召开提示性公告中予以说明。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当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相关人员除带齐相关参会证明文件外，请务必佩戴好口罩，填写个人健康声明承诺，并进行往返交通、住宿等信息登记，由公司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和必要的消毒措施后，方可进入会场。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2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